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为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益，拟定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董事会成员薪酬

（一）独立董事

2026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7万元。

（二）非独立董事

1、非独立董事且承担公司管理/经营指标的，实行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其承担责任、经营业绩相挂钩。

2、非独立董事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实行年薪制，其薪酬按高级管理人员执行。

3、非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的，不领取薪酬与董事津贴，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其承担责任、经营业绩相挂钩，并按其在公司担任的最高职务领取薪酬。

五、薪酬构成与发放

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承担公司管理/经营指标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激励收入（如适用）等组成。

1、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予以核发。

2、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挂钩，是对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3、发放时点：基本报酬以月薪发放，全年目标收入经核算结算于2027年上半年（经营成果经审计后）一次性发放。激励收入（如适用）经董事会确定核算结算方案并履行必要的流程后于2027年12月前发放。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的薪酬，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考核审定后发放。

六、其他事项

1、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免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结算截止至离任日的月度薪酬（津贴）。

2、上述薪酬为含税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上述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